

二、关于人员选拔录取

1. 各项目派出人员选拔录取。请根据《办法》，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，按照选拔条件、评审标准，均须进行校内公示。

凡当年已申报项目的人员，在申报年度内不得推荐。

2. 被推荐人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申请并填写《国际交流合作培养项目人员申报表》。

3. 受理单位需按照《国际交流合作培养项目人员申报指南》。

4. 时间安排

人员选拔录取工作分两批进行。

第一批：5月

第二批：10月

各单位须与国家留学基金委取得录取通知书或

统一组织被推荐人

登录国家公派留学

网上报名：受理单

人员的申请)，项

选择“创新型人才

请各受理单位分别于5月30日、10月30日前将相关材料寄（送）至国家留学基金委美大事务部。工作中有特殊情况和问题，请及时与国家留学基金委美大事务部联系。

联系人：梅

联系电话：梅新枝/唐晓伶

电子邮件：010-66093974/3941 传真：010-66093945

cxxm@csc.edu.cn

附件：1.20

2. 2020年创新项目第二批资助项目名单（按单位）
创新项目人员申报指南

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

2020年6月10日



序号	项目单位	项目名称	专项类别	留学国别	留学单位	留学身份及规模	是否申请学费资助及学费额度
1	河海大学	海洋科学与工程和环境科学与工程高端人才培养项目	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专项	澳大利亚	西澳大学	博士5人/年 联培博士5人/年 博士后1人/年 访问学者1人/年	否 否 否 否